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南山镇康养中心配套设施采购项目-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3	中介服务名称	预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无。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为保障南山镇康养中心配套设施采购工作顺利开展，需对南山镇康养中心配套设施采购项目-分散采购部分内容进行预算审核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服务地点由乙方自行确认，服务方式以甲方收到预算审核报告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3.计价标准：按《佛山市三水区财政局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三财基【2019】11号）》，并进行适当下浮计费。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2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

		始计算。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重新编制报告，如限期内未能达到验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依法撤销合同。
10	结算方式	1.服务期满并交付项目成果后的10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